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于请做好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回复（修订稿）的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告知函所列问题逐项进行了回复，并根据要求对告知函回复进行了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请做好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

根据中国证监会进一步的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回复中的相应内容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请做好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8 日